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七大道
7ROAD.COM

7Road Holdings Limited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7)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假座中國深圳市寶安區留芳路6號庭威產業園1-A棟4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本公司下列決議案。

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未明確界定的詞語及詞彙具有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予股東特別大會及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茲識別)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買方與賣方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有關副本註有「B」字樣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且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茲識別)、與其有關的任何其他交易文件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

- (b) 謹此授權任何董事就可能屬必要、適宜或權宜而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項以及簽立及交付一切有關文件(不論為加蓋本公司印鑑或其他方式)，以進行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任何或所有交易或使其生效。」

承董事會命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孟書奇

中國無錫，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Sertus Chambers, Governors Square
Suite #5-204,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2547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附註：

1. 本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公佈。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出席，並於投票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委任代表文件須由委派方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士以書面作出，如委派方為一家公司，則須加蓋法團印章或應由經正式授權的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人士簽署。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倘該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5. 經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核證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6. 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填寫並交回該表格。

7.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均有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獲接納，而其他登記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受理。
8.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參加股東大會並投票，所有已填妥並正式蓋章的過戶登記表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以下預防措施，以遏止及控制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傳播：

- 每位股東或委任代表於場地入口處必須進行強制體溫檢測；
- 每位股東或委任代表在整個會議期間都必須戴上外科口罩；
- 恕不供應茶點；及
- 恕不分發紀念品。

任何未遵守預防措施的人士可能被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本公司謹此提醒全體股東無需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進行投票。股東可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彼等的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而無需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孟書奇先生、李正全先生及楊成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隽先生、勵怡青女士及呂志豪先生。